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55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7日通过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广胜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1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以这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要求公司内部董事及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控制财务风险，杜绝一切有损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认为：

1、明星电缆本次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明星电缆本次使用不超过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明星电缆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国元证券作为明星电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明星电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3、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对明星电缆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57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星电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星电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对明星电缆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56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8月7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永秀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监事会秘书处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专项披露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55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星电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减少财务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保荐机构对明星电缆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明星电缆 公告编号:临2015-057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明星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证券代码:600223 证券简称:12芜湖港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湘潭电化 公告编号:2015-073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

由此给投资者造成不便，敬请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更正公告》（临2015-102号）。经复核，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

会计估计变更日期：2015年4月1日开始执行

此次更正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未来期间以及更变前三年的利润总额、净资产和总资产产生重大影响。除